

北塔区人民法院寻求案件处理的最佳方案

用情止争暖民心 用心调解护营商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黎梦倩

本报讯 近日,北塔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成功调解一起工伤保险资格认定案件,原告撤回起诉,涉企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

2022年6月,曾某在上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导致受伤,事后向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工伤认定。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为曾某的受伤情形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属于工伤认定范围,予以认定为工伤。湖南某建筑工程公司收到该认定后以工伤认定错误为由向北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该工伤认定决定。

案件受理后,为全面彻底化解行政纠纷,减轻各方当事人的诉累,承办法官抽丝剥茧,认真审阅案件材料,进行分析研判,找准症结,发现争议焦点集中在赔偿数额方面。为保护受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帮助解决用人单位遇到的实际困难,承办法官多次与湖南某建筑工程公司负责人进行沟通,帮助其耐心分析《工伤保险条例》和伤残等级认定标准等相关内容。经过承办法官的释法明理,湖南某建筑工程公司认识到员工在上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伤害也属于工伤范围内,于是主动表示愿意承担曾某相应的工伤保险责任,并同意对其进行赔偿。

同时,曾某了解到目前公司存在经营困境等问题,表示愿意主动降低赔偿款数额。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案件争议得到圆满解决。

近年来,在涉企行政案件实质化解上,北塔区人民法院秉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工作原则,在审判过程中通过多种方式主动深入查清案件事实,准确找到矛盾焦点,寻求案件处理的最佳方案,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有效维护和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彰显了司法为民的理念,同时为助力企业安全生产、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金秋助学 检爱同行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李玲

本报讯 “姐弟俩生活上有困难吗?”“现在学习压力大不大?”“有困难可以来检察院,向哥哥姐姐、叔叔阿姨们寻求帮助。”8月16日,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唐玉华一行来到双清区人民检察院,为已故干警的子女送去湖南省检察干警基金会的助学金,鼓励孩子们克服困难,积极乐观地面对生活。

此次慰问的是已故干警陶朝晖的一双子女。2020年,陶朝晖诊断出患有脑癌,需要开颅治疗,后来病情恶化,于2024年1月20日因抢救无效离世。还在读初中的两个孩子无法释怀父亲的突然离世,其家庭也变得十分困难。

今年,湖南省检察干警基金会推出“金秋助学”活动,拟对2016年以来曾接受省检察干警基金会慰问、2024年下半年其子女正在参加义务教育以上学习、家庭较为困难的检察人员开展助学帮扶。得知这一消息,双清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时间想到了这对姐弟,立马帮助他们申请湖南省检察干警基金会的助学金,为他们的成长道路送去一束光亮。

“谢谢叔叔阿姨们对我们的关心和帮助……”面对关切和慰问,姐弟俩动情地说道。在检察干警温暖的关怀中,他们逐渐打开内心,与大家聊起目前的生活、学习状况。

借款未还被起诉 执行干警促和解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文娴

本报讯 8月19日上午,申请执行人沈女士将“热心为民,一身正气”的锦旗送给隆回县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感谢该法院全体执行干警。

2023年3月,廖某以装修店铺为由,向沈某借款70000元,并约定按期偿还。然而,廖某并未如期履行承诺,沈某只能拿起法律的武器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果断将其起诉至隆回县人民法院。隆回县人民法院经审理,判决廖某在10日内偿还沈某剩余的本金及利息共计63547.86元。但廖某仍未按期履行,沈某只能申请强制执行。隆回县人民法院干警多次上门执行,被执行人廖某仍拒不履行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于是依法决定对被执行人廖某拘留15日。

但拘留不是目的,为了达到双赢的执行效果,执行干警通过与廖某家属耐心沟通,促成了申请执行人与廖某家属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5天后,被执行人廖某的家属按照协议偿还了沈某9000元借款,剩余的债务将按照每月5000元的计划逐步清偿,隆回县人民法院依法对廖某提前解除了司法拘留。这一协议的达成,既保障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也体现了隆回县人民法院对被执行人的理解和关怀。



8月22日,绥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走进职业中专开展“知危险 会避险”暑期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让大家认识到安全风险,预防事故发生。
 孙芳华 杨继军 杨娅菲 摄影报道

一场别开生面的“特殊庭审”

——新宁县人民法院崑山少年成长营模拟法庭侧记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占谊

随着审判长一声令下,庄严的法槌声响起,一场别开生面的“特殊庭审”开始了!近期,“宁”心聚力,护航“新”蕾”2024年新宁崑山少年成长营模拟法庭在新宁县人民法院三号法庭拉开帷幕。

模拟审判员的学生朱宇曦告诉工作人员:“这是我第一次当审判员,虽然只是扮演者,但坐在这儿让我很自豪,手中的法槌让我感觉到法律的庄严和神圣,我要学法懂法守法,长大后也要当一名法官!”

少年成长营的负责人非常肯定这次模拟法庭活动成效,认为这种寓教于乐的普法模式,是开展留守少年法律知识教育的一种新举措,改变以往

较为单一的普法宣传形式,具有很强的引导性、互动性、融入性,不仅让留守少年自主参与并更加直观地了解司法审判的活动流程,还能以案说法贴近生活,让留守少年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教育,树立法治信仰。

为了搞好这次崑山少年成长营的模拟法庭活动,新宁县人民法院高度重视,安排少年法庭精心准备,选取了一起因校园欺凌引发的健康权纠纷案件展开模拟庭审。由崑山少年成长营的学生们扮演审判员、书记员、原告、被告、法定代理人及法警等角色,现场模拟体验审判流程,零距离感受庭审现场。

学生们积极活跃主动参与,在认真听完该院工作人员对法院的工作职能、办案流程介绍,以及对法袍、法槌

的含义及庭审的规则讲解后,在少年法庭庭长的指导下,学生们迅速进入角色,宣布法庭纪律、核对原被告身份、开展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当事人作最后陈述、宣判,“审判员”主持诉讼进程紧张有序,“代理律师”据理力争、激情满怀,“原告”“被告”据理力争,观摩席“旁听”的老师、学生和志愿者听得聚精会神。

整个模拟庭审现场形象逼真,高度还原了一次庭审的真实场景,让所有的学生身临其境原汁原味体会审判全过程,真正接受了一次生动的法治教育。庭审结束后,少年法庭的庭长对本次活动进行点评,结合案例向学生们介绍了未成年人保护的相关法律知识并赠送了有关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资料。